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: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
聯絡方式-電 話:02-23881707分機66

傳 真: 02-23881708 聯絡人: 應佳容

受文者: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8 日 發文字號:(114) 律聯字第 114733 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文

主旨:本會教育法委員會定於 114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 12 時假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 號 7 樓 C 室)辨理律師進修課程「從霸凌到修復:談律師在調和制度中的專業參與」,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相關課程DM、報名資訊詳如附件。

正本:各地方律師公會

線

副本:本會教育法委員會 楊主任委員博任

理事長本公司公司